

上海图书馆（上海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图书文献整理加工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4250295382026402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图书馆（上海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地址：淮海中路 1555 号

邮政编码：

电话：021-64455555

传真：021-64455555

联系人：综合业务处

乙方：上海联诚图书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周公路 2600 弄 66 号 1 幢 3 层

邮政编号：

电话：13901783246

传真：

联系人：杜青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乐路支行

账号：310501764200000009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条件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

2026年上海图书馆（上海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图书文献整理加工业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佰叁拾叁万肆仟元整**（¥4334000），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中，甲方（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服务期限：**服务期三年，本次招标为一招三年首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考核一签。**

4、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服务的质量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对本服务管理达到甲方在招标书中提出的、乙方在投标书中承诺的以及在服务管理方案中具体表明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按照图书馆文献加工细则执行（详见招标文件需求部分附件）。乙方的各项工作未达到服务所承诺的标准和要求，须整改达标后才能支付当期的服务费用。如两次整改不合格者，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质量保证期：一年

6、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审定乙方编制的管理服务方案、人员编制、费用预算。

(2) 对乙方管理服务的质量进行监督，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管理服务有权建议整改，对不称职人员可以要求乙方更换。

(3) 为乙方的管理服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所必需的相关资料，包括办公用房、设备工具库房（含相关工具、物料）、员工更衣及休息场所等设施 and 涉及本项目服务所需的资料等。为乙方的服务提供相应的协助和配合。

(4) 按合同约定的费用及支付方式，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5) 按法律规定或经双方商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编制服务方案、人员编制和费用预算，报送甲方审定。

(2) 保证从事本服务项目的人员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和应有的素质要求。如需调整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应事先通报甲方，对甲方提出认为不适合的在岗人员，乙方应作出相应调整。

(3) 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对管理服务涉及的专业性、技术性要求较高的工作内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承担，但应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委托的工作内容仅限于分项内容，整体管理服务项目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4)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服务总结报告。在约定时间内向甲方移交应移交的有关各项设施和资料；所有移交的内容都应有清单并由双方签收。

(5) 按法律规定或经双方商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6) 如乙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即服务期限前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的，甲方有权



选择 1、合同继续履行，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式为延迟交付的月*合同总金额的 10%，未满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2、终止合同，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因此所产生的花费应由乙方承担。

7、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为履约保证金，甲方在每季度末对当季度工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当季度费用，支付期由甲乙双方商定，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无息退还。

8、履约保证金：

收取，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9、反商业贿赂条款：

(1) 甲、乙双方都同意坚决拒绝商业索贿、行贿及其他任何之不正当商业行为。

(2) 乙方为购买或销售商品或服务，采用财物（是指现金和实物，包括假借馈赠、回扣、退佣、佣金、招待费、宣传费、赞助费、劳务费、咨询费等名义，或者以报销各种费用等方式给付甲方员工的财物）或其他手段（是指提供国内外各种名义的旅游、就业安排等给付财物以外的其他利益的手段）贿赂甲方员工的行为都将被视为商业贿赂。

(3) 乙方对甲方员工实施商业贿赂的任何行为，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而无须事先通知乙方及承担任何责任或支付任何赔偿。

(4) 若甲方任何员工要求乙方给予任何形式的不当利益，乙方有义务向甲方人事部门予以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甲方查实后将予以公正处理，并为举报方保密。

10、合同生效及文本：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一份送上海市财政局备案。



11、其他

补充条款

1:服务期限：服务期三年，本次招标为一招三年首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一年一考核一签。若供应商按照合同严格履约，将继续签订下一年度的政府采购合同；反之，则不再续签。一年合同期满，若采购人未获得预算批复或发生需求取消，采购人提前书面通知供应商后，合同到期终止，不再顺延。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6年02月28日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杜青江（男）

2026年02月28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